

牧靈專訊

香港浸信會神學院校友會
電郵地址：soulcare@alumni.hkbs.edu.hk

二零一七年五月號 第三十八期

校友會口號：浸神一家親·你我齊關心

目錄

教授分享

- 聖經中的政治：一個宣講者不可以迴避的課題 鄺振華 1
教會與國家分離：浸信會的角度 鄧紹光 5

事奉歷程

- 親子閱讀 愛的互動 孫如玲 10
同性戀不是是非題 黃遠萍 11

心路歷程

- 絕對(16) 胡文俊 13

按牧感言

- 按牧感言 李燕珊 14

畢業週年感言

- 事奉的藝術 譚國立 16
迎向下一個十年 徐非 17

校友會活動花絮

- 石澳龍脊頭行山活動 鍾卓琪 18
2016 浸神聖誕崇拜感言 李金麗 19
2016 浸神聖誕崇拜感想 謝映琅 20

校友聯誼活動津貼申請表

- 校友會退修日 李金麗 21

母校消息

- 校友會報告 朱維亮 23

校友消息

- 相片集 25

- 財務報告 何家倫 30

- 職員分享 黃滿麟 31

- 校友詩班招募 31

- 編者的話 勞孝宜 32

- 校友會周年大會 33(附頁)

- 校友會申請表 34(附頁)

督印：朱維亮會長
編委：何家倫、勞孝宜
出版：香港浸信會神學院校友會
電郵：info-email@alumni.hkbs.edu.hk
版權所有，如申請轉載，
請聯絡《牧靈專訊》編委



聖經中的政治： 一個宣講者不可以迴避的課題

作者鄺振華博士
現為香港浸信會神學院
實用神學(世界宗教)副教授

曾經聽一位牧師講道，在開始時他說：「我們牧者站在講台，要講聖經，不應該講政治，神的羊要用聖經的話語來餵養，不可以用雜草來餵養。所以我講道不講政治，不講新聞，只講聖經」。筆者一路聽心中起了一個疑問：我們真的能把聖經與政治徹底分開嗎？筆者當然同意站在講台就是講聖經，更加贊成要用聖經的話語來餵養神的羊，但聖經中談及政治的經文多的是，如何可以完全不談政治呢？那次聚會結束後，我的腦海就湧現了很多與政治事件有關的聖經故事。例如在《列王紀上》十一章 29-40 節，先知亞希雅把衣服撕成十二塊，讓所羅門王的臣僕耶羅波安取十塊，並說明神會讓耶羅波安從所羅門王手中取去十個支派。這個故事是描述一位先知受神差遣鼓勵一位臣僕叛變，往後所羅門王的領土就一分为二。這是一個與政治有關的故事。宣講者若基於這段經文來宣講，應該要交代這次神懲罰不忠的君王，後果是國家分裂。

另外在《以賽亞書》三十章 1-18 節，先知諷刺當時的國家領袖，急於與埃及結盟。當時躁動的政治領袖不肯求問神，反而用財物討好法老，期望即時得著法老的蔭庇，為他們提供保護。先知警告這次外交行動不會讓國家免於敗亡。若要保存國家，必須安靜等候神的工作，在信靠中尋得安穩。宣講者若基於這段經文來宣講，固然可以引申到

日常生活，鼓勵信徒應該多些安靜靈修，如此就能得力。但講員應該先要交代這段經文原來的用意，是要指斥一次魯莽的外交行動。

在新約聖經中，與政治有關的故事也有很多。例如《馬太福音》記載耶穌的降生，引發希律王把伯利恆城裡，並四境所有兩歲以內的男孩全部殺掉。¹ 這是因為有幾個從東方來的博士，要拜那生下來作「猶太人的王」之嬰孩。希律王得知這事，要求幾個博士在找到嬰孩後告知其所在之處。但幾個博士在夢中被主指示不要回去見希律，希律無法知道誰是那位嬰孩，為確保他的權位不受影響，就採用殘酷的手段來斬草除根，杜絕後患。宣講者應該要指出這次殺嬰事件，是一個統治者為保護權勢而濫殺無辜的故事。

另外一個相關的故事，是耶穌被釘十字架時，他的罪狀正是「猶太人的王」。² 《馬太福音》記載當耶穌在大祭司院內受審時，大祭司質問他：「你是上帝的兒子基督不是？」，耶穌回答說：「你說的是」。³ 大祭司就指出耶穌說了僭妄的話，足以把他處死。但當耶穌被交給羅馬巡撫彼拉多時，他的罪狀不再是「上帝的兒子基督」，而是轉成一個政治性的罪狀「猶太人的王」。⁴ 因為「上帝的兒子基督」這個宗教性的罪狀不足以令彼拉多採取行動。⁵ 但「猶太人的王」可以被理解為耶穌想在猶太地背叛凱撒，另建王國。這個罪狀才足以令耶穌被處以「釘十架」的極刑。《馬太福音》記載了彼拉多知道猶太人因為嫉妒，才要借他的手把耶穌殺掉，所以他根本不願意處死耶穌，但又恐怕生亂，就在眾人面前洗手之後，把耶穌交給人釘十字架。⁶ 而《約翰福音》則更仔細地記載猶太人如何以一個政治性的要脅，迫使彼拉多順從他們借刀殺人的計謀。當彼拉多想釋放耶穌時，猶太人喊著說：「你若釋放這個人，就不是凱撒的忠臣（原文是朋友）。凡以自己為王的，就是背叛凱撒了」。⁷ 後來彼拉多再問那班要釘死耶穌的猶太人：「我可以把你們的王釘十字架嗎？」祭司長的回答是：「除了凱撒，我們沒有王」。⁸ 明顯彼拉多是承擔不了一個「協助凱撒的背叛者」之罪名，所以猶太人的脅迫得逞了。⁹ 宣講者若基於這幾段經文來宣講，固然可以從神學的角度指出，「猶太人的王」這個罪狀（諷刺地）是正確地描述了耶穌的身份，但必須交代這個罪狀在當時是一個足以致死的政治性罪狀，並且要指出猶太人是利用這個政治性罪狀來迫使羅馬巡撫殺掉耶穌。

其實在講壇淡化聖經內的政治層面是經常出現的，再以舊約先知書為例，《以西結書》三十四章 1-16 節是經常在崇拜中被提及的經文。當中先知指責「以色列的牧人」不牧養群羊。我曾兩次聽過講員把經文內所講的「以色列的牧人」，比喻為現今教會的領袖(包括牧者)，而且用經文的內容反映出今天香港教會在

¹ 《馬太福音》第二章 1-23 節。本文引用的中文聖經，來自《中文聖經和合本》。一切章節的安排亦以《中文聖經和合本》為依歸。

² 這件事在四卷福音書內都有記載，這裡以《馬太福音》為基礎來作討論。

³ 《馬太福音》二十六章 63 節。另參《馬可福音》十四章 61 節和《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67 節。

⁴ 《馬太福音》二十七章 11 節。

⁵ 彼拉多可能會認為「上帝的兒子基督」這個罪狀，不過是猶太人的宗教爭議，根本不用去管。有關「猶太人的王」這個罪狀的含意，請參 Donald A. Hagner, *Matthew 14-28*,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 33B vols. (Waco: Word Books, 1995), 818-819.

⁶ 《馬太福音》二十七章 11-26 節。

⁷ 《約翰福音》第十九章 12 節。

⁸ 《約翰福音》第十九章 15 節。

⁹ George R. Beasley-Murray, *John*,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 36 vols. 2nd ed. (Waco: Word Books, 1987), 340-341.

牧養上的欠缺。

把《以西結書》內所提及的「以色列的牧人」，引申來比喻現今教會的領袖，並用這段聖經來反映今天香港教會在牧養上的情況，是一種較為牽強的應用。因為在舊約聖經內，「牧人」(ro'eh)一詞是極少用來單單稱呼宗教領袖。「牧人」一詞原本的意思當然是指從事畜牧的人。但亦會被借喻為慈愛的神如牧人般照顧祂的子民。例如在《以賽亞書》四十章 10-11 節，先知宣稱：「主耶和華必像大能者臨到，他的膀臂必為他掌權，他的賞賜在他那裡，他的報應在他面前。他必像牧人牧養自己的羊群，用膀臂聚集羊羔抱在懷中，慢慢引導那乳養小羊的」。而另外一個著名例子是在詩篇二十三篇 1 節，詩人說：「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

其次，牧人一詞也會用來指當時的社會領袖，例如在耶利米書二十五章 34 節，「牧人哪，你們當哀號，呼喊，群眾的頭目阿，你們要輾在灰中……」，在這平衡句中，群眾的領袖們(頭目)即是眾牧人，這些領袖可以是指族長或君王。¹⁰ 若果部份宗教領袖擁有一些社會上的權力，當然也會包括在這群領袖當中。但很多時在舊約聖經內，牧人一詞是明確地用來稱呼政治領袖。最明顯的例子是在《以賽亞書》四十四章 28 節，先知將波斯王古列稱為「我(神)的牧人」，波斯王古列肯定不會是以色列的宗教領袖，他是個外邦君王，是個政治領袖。在舊約聖經內被稱為「牧人」的政治領袖還有大衛。在《撒母耳記下》五章 1-2 節，當以色列眾支派來到希伯崙見大衛時，對他說：「耶和華也曾應許你必(作牧人)牧養我的民以色列，作以色列的君」。¹¹

而在《以西結書》三十四章 1-24 節中，牧人一詞有很強的政治含意。在第 23 節先知預言：「我必立一牧人照管他們，牧養他們，就是我的僕人大衛，他必牧養他們，作他們的牧人」。先知強調將來會有一位「新的大衛」在他們中間作王。¹² 所以這位牧人是一位將要作王的領袖。解釋這段經文應該較側重政治的層面。若我們把牧人視為政治領袖來理解這段經文，就會發現先知是在指斥一些失職的政治領袖。我們亦可以從先知對政治領袖的指責中，掌握神對政治領袖的要求。

在主前六世紀初，南國猶大被巴比倫軍隊連番侵凌，以西結成為俘虜被遷徙往巴比倫。耶路撒冷城最終也成了廢墟。以西結親歷國破家亡的悲劇，及人民流離失所的痛苦。他說：「因為沒有牧人，百姓就如羊被許多的野獸所吞吃。」。他指責亡國前的統治者，不肯聽從神的話，也沒有好好照顧自己的國民，最後人民因戰亂捱盡痛苦。¹³ 所以在《以西結書》三十四章 1-24 節中，先知痛斥當時的統治者。他的指責也表達了神對統治者的要求。

先知指責亡國前的統治者殘民自肥，他們身為牧羊人卻不是牧養群羊，先知指控他們只顧牧養自己，

¹⁰ Peter C. Craigie, Page H. Kelley and Joel F. Drinkard, *Jeremiah 1-25*,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 26 vols. (Waco: Word Books, 1991), 375.

¹¹ 值得注意的是，在舊約聖經中，並無用牧人一詞作為名銜來尊稱以色列的君王。參 Jack W. Vancil, *The Anchor Bible dictionary*, (New York: Doubleday, 1992), 1187-1190, s.v. "Sheep, Shepherd."

¹² 《以西結書》三十四章 24 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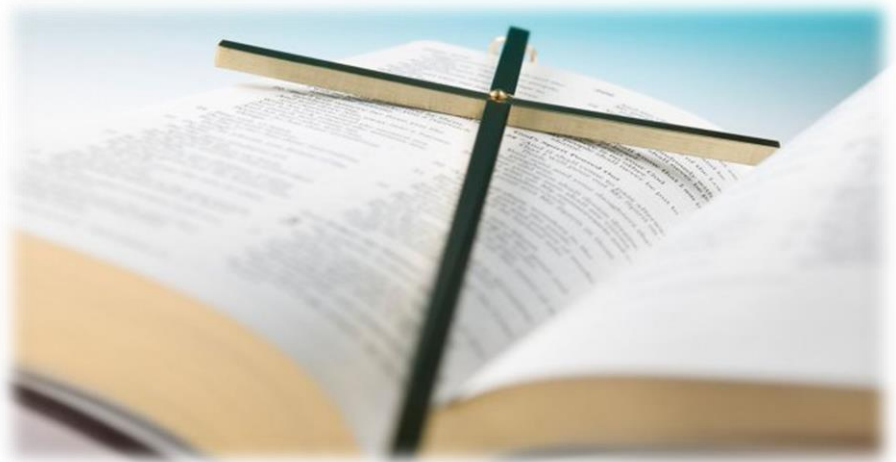
¹³ Walter Brueggemann, *Hopeful Imagination: Prophetic Voices in Exile*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86), 66.

他們吃羊的脂油、穿羊毛、宰肥壯的，卻不牧養群羊。瘦弱的，他們沒有養壯；有病的，他們沒有醫治；受傷的，他們沒有纏裹；被逐的，他們沒有領回；失喪的，他們沒有尋找。他們是徹底失職的牧人，更可恨的是他們用強暴嚴嚴地對待百姓。¹⁴

除了殘民自肥以外，亡國前的統治者還容讓社會裡有權勢的人欺壓弱勢社群。先知用了很生動的語句來形容這類情況，《以西結書》三十四章 18 節指出那些肥壯的羊，在美好的草場上食完草後，牠們還要用蹄踏壞吃剩的草，不讓瘦弱的有機會吃餘下的草。當瘦弱羊嘗試走近，肥壯的羊會用鬐用肩擁擠一切瘦弱的，又用角抵觸，以致使牠們四散。另外肥壯的羊喝完清水，竟用蹄把剩下的水攪至渾濁，不讓瘦弱的有機會喝到清水。這些欺凌事件在社會內發生，但亡國前的統治者竟視而不見，不去主持公道。

在 17-22 節內，經文三次提及神要施行判斷，包括在「羊與羊中間，公綿羊與公山羊中間，施行判斷」(17 節)、在「肥羊和瘦羊中間施行判斷」(20 節)並在「羊和羊中間施行判斷」(22 節)。神說祂要施行判斷，正好指出那些失職的管治者沒有秉行公義。在 16 節神說祂自己會親自作牧人牧養百姓，而且強調要秉公牧養牠們。¹⁵

2017 年是香港政府換屆的時刻，大家都關心新的班子會如何管治香港。《以西結書》三十四章 1-24 節會給我們很多啟發。先知對統治者的指控，能給我們多一個視角去展望香港的將來。先知的指控揭示了統治者的職責是要主持公道。神不接受殘民自肥的統治者，也不能容忍統治者用嚴酷的手法對待人民。神要統治者保衛弱勢社群免受欺凌。管治者必須在社會內秉行公義。這些信息其實不單要使坐在教會內聚會的人得以聽聞，在教會以外的人也應該知悉。若一個宣講者是忠於聖經來宣講的話，就不應刻意忽略聖經內的政治層面，更不應迴避聖經內所談及的政治課題。



¹⁴ 《以西結書》三十四章 4 節。「嚴嚴地」(*pahrek*)一詞在《出埃及記》一章 13 節中被用來形容埃及的法老王，如何用強暴嚴嚴地轄制為奴的以色列人。參 Walther Zimmerli, *Ezekiel: A Commentary on the Book of the Prophet Ezekiel*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83), 215.

¹⁵ 在《以西結書》三十四章 24 節，先知指出將來會有一位新的大衛作百姓的牧人，但 15 節卻說神必親自作我羊(百姓)的牧人。兩者有不協調之處。布格曼(Walter Brueggemann)認為這兩段經文可能反映了當時的猶太人社群，存在著兩個觀點。但無論是神親自作牧人，或使「新的大衛」作牧人，兩者都會是仁愛和公正的統治者。參 Brueggemann, *Hopeful Imagination: Prophetic Voices in Exile*, 66.

教會與國家分離：浸信會的角度

作者鄧紹光教授
現為香港浸信會神學院
基督教思想(神學與文化)教授

一. 引言：「教會與國家的分離」(the separation of church and State)

從根本上來說，浸信會的起源是跟「教會與國家的分離」分不開的，或者更準確地講，浸信會生於一段長時間的國家與政府對「不合模者」(nonconformists)或「異見者」(dissenters)的迫害、否定、干預的歷史，他們是在這段長達超過兩百年歷史的經驗之中確立「教會與國家的分離」之確信。¹ 因此，「教會與國家的分離」這項確信是生於浸信會被國家迫害、否定、干預的經驗，而不是任何其他原因，例如從浸信會信仰傳統之中某些確信推論或延伸出來。

從這個角度來看，浸信會所持守的「教會與國家的分離」之確信，並不能隨便以一般人所講的「政教分離」來取代。一般來說，「政教分離」是指政治與宗教分離，但是這並不是「教會與國家分離」的意思。「教會與國家分離」中的「教會」是指「教會組織」，「國家」是指「國家組織」，兩者互不隸屬。在這裡要特別強調的是：教會與國家在組織上是互不隸屬的，這是「教會與國家的分離」之意思。因此，「政教分離」應為「政府與教會的分離」。

二. 背景：教會在國家底下的合一與分離主義運動

首先，我們必須了解，要認識浸信會的出現、要認識浸信會所持守的「教會與國家的分離」之確信，絕對不能離開英格蘭的宗教改革與分離主義運動(the Separatist movement)。分離主義運動是甚麼？簡單來說，他們是一群走得較前的清教徒(Puritans)，要從建制的教會(Established Church)脫離出來，這建制的教會是以君主作為其元首，並且是主教制度的(episcopal)。分離主義這運動沒有確定的起始日期，但基本上至少追溯至 1550 年代及「伊利沙白宗教協定」(The Elizabeth Religious Settlement)。1559 年英格蘭國會通過「伊利沙白宗教協定」，目的是恢復新教，重建英格蘭教會(Church of England)，規定女皇是英格蘭教會元首(head of Church of England)，以及制定劃一的崇拜禮儀，各地教會均需遵守。² 不少學者認為浸信會是深深紮根於英格蘭宗教改革運動的分離主義運動的。分離主義運動在 1580 年代因著抗議英格蘭教會的腐敗，以及根據聖經的教導想要改革基督教，因此從清教徒主義產生出來而成為「徹底的清教徒主義」(radical Puritanism)。他們證成即時脫離英格蘭教會的舉動，替教會與國家的關係奠下了基礎，讓後來的浸信會可以充份發展出教

¹ G. Hugh Wamble, "Baptist Contributions to Separation of Church and State," *Baptist History and Heritage* 20/3 (1985), 3; William H. Brackney, "Birthing a Principle: Baptists and Separation of Church and State," 網上文章 <http://www.txbc.org/2004Journals/April2004/Apr04BirthingaPrinciple>, 引言，瀏覽於 2016 年 11 月 11 日。

² 參 "Separatism," in *A Dictionary of European Baptist Life and Thought*, ed. John H.Y. Briggs, 458。

會與國家分離的看法，以及支持這一看法的「宗教自由」(religious liberty)。³

在伊利沙白統治底下出現的分離主義者，拒絕在宗教的踐行上妥協，並且形成自己是非法的會眾群體，他們按著自己的良知而不是國家的命令來崇拜。他們關心的是，根據新約聖經的教導，教會應該是怎樣的，並以此來量度「建制的教會」。在這時期分離主義者很少被嚴刑迫害，多是首先入獄監禁，如果拒絕回到「建制的教會」則會被流放他鄉。伊利沙白離世之後，蘇格蘭的詹姆斯六世(James VI of Scotland)於 1603 年出任英格蘭君主而為詹姆斯一世，許多分離主義者為了尋求包容/寬容(toleration)而暫時甚至永遠離開英格蘭遠赴荷蘭。其中一位為約翰·羅賓遜(John Robinson)，後來他許多的會友坐上了五月花號前往北美洲殖民地麻省(Massachusetts)，成了「朝聖的父輩」(pilgrim fathers)。他加入了兩個在荷蘭林肯(Lincoln)西北部彼此相連的分離主義者的會眾群體，後來繼任其中一個會眾群體的牧師職位，而另一個會眾群體的牧師及長老分別是史邁德(John Smyth)和赫維爾(Thomas Helwys)，他們兩人就是後來的浸信會運動的奠基者。⁴

在伊利沙白的時代，宗教的齊一化(religious uniformity)被視為是好的，因為可以保存維護英格蘭的宗教、民族的和政治的身份。但這卻涉及教會與國家的緊密交織。事實上，從亨利八世(Henry VIII)取代教宗的角色而為英格蘭教會的元首開始，英格蘭之中的教會與國家就已經是彼此交織在一起的實體，而不再是兩個互有分別的領域。那些想要回到羅馬天主教或是朝向徹底清教徒主義而威脅齊一化的，就會同時被嚴肅地以政治上與宗教上的異見者來對待。⁵ 因此，分離主義運動同時是一個政治的與宗教的運動，而隨之而來的浸信會運動也同樣是一個政治的與宗教的運動。

三. 浸信會：宗教自由而非宗教包容/寬容

浸信會運動的起源歷史，簡單來說，是一段橫跨英格蘭本土與英格蘭在北美洲的殖民地的歷史，超越兩個世紀，涉及的是把「信徒的浸禮」(believer's baptism)引進。這一段的歷史經歷讓他們看見由法律所建立的宗教本身所內含的邪惡，以及法律的不平等讓某些宗教得益某些宗教受罰。在這段歷史之中，浸信會沒有採取聖公會、長老會與公理會在 1550 至 1770 年之間呼喊、爭取包容/寬容他們的手法，因為他們中間某一宗派得享政府的支持，就堅持所有宗派都以他們的體制為標準進行合模與齊一。這就是浸信會所看見的邪惡與矛盾。浸信會〔以及貴格會(Quakers)〕總是在宗教的「外邊」，英格蘭浸信會的牧者從不認識國家教會的牧者是甚麼意思。浸信會因不願齊一化而被國家教會置於不友善的一邊，讓他們看見國家、政府的接受、支持，並不能解決所有國家教會本身所具有的基本缺陷，就是上述所講的以自身為標準而要求其他宗派的教會合模、齊一。這些經歷也讓浸信會看見建制教會或國家教會跟新約的教導完全相反。⁶

事實上，內在於分離主義運動或異見者運動(The Dissenting movement)也緩慢地醒覺這種情況：很多時異見者也想他們自己服事的宗教得到自由，以致可以以真理與上帝的名，否定對其他宗教施予自由，因為在

³ Slayden A. Yarbrough, "The English Separatist Influence on the Baptist Tradition of Church-State Issues," in *Baptist History and Heritage* 20/3 (1985), 14.

⁴ Stephen R. Holmes, *Baptist Theology* (London/New York: T& T Clark, 2012), 14-15.

⁵ Nigel G. Wright, *Free Church, Free State: The Postitive Baptist Vision* (Milton Keynes, UK/ Waynesboro, GA: Paternoster, 2005), 209-210.

⁶ Wamble, "Baptist Contributions to Separation of Church and State," 3-4.

他們看來其他宗教都是錯誤的。後來的左翼異見者運動逐漸走上後來被稱為「徹底包容/寬容主義」(radical tolerationism)的道路，就是米爾頓(John Milton)與威廉斯(Roger Williams)所倡議的：所有宗教都享有良知的自由(liberty of conscience)，脅迫永不可以用在推進真正宗教的事情上。「徹底包容/寬容主義」所看見的包容/寬容，是敬虔的一個面相，並且懷疑若不通過內在的轉化真正的行為轉化是否可能，而認為「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 4:6)。這些呼喚完全的宗教自由就成了英語世界之中浸信會先鋒的前身。⁷ 1612 年在英格蘭創立第一所浸信會教會的赫維爾就寫道：

對人來說，有關上帝的宗教，是上帝與人之間的事情，君王不應代宗教回答任何事情，他也不能是上帝與人之間的審判官。就讓異教徒、土耳其人、猶太人或其他甚麼人，成為異教徒、土耳其人、猶太人或其他甚麼人，很清楚，最終，我們不能使用地上的權力來懲罰他們。⁸

四. 神學基礎：基督是主底下的自由

浸信會在十七世紀的英格蘭，作為異見者，拒絕被國家所規定的基督教生活與崇拜所模合，實在離叛國不遠。但是從開始浸信會就不是只為自己追尋宗教自由，而是為了所有宗派、所有宗教甚至所有人。只是他們這樣不懼怕國家迫害苦待，卻是出於基督的絕對主權；上帝的主權保護子民的信仰自由。由此而引伸出怎樣的教會與國家關係方才是合適的，並批判一切形式的國家高於教會的主張(erastianism)。⁹ 浸信會的獨特信仰、視像 (vision)，從開始就被良知自由與宗教自由的確信所塑造，並且論證這不只是浸信會或基督徒特有的，也是所有群體享有的。英格蘭第一所浸信會創立人赫維爾劃清君主的宗教權力之寫作(為此而入獄並受死)：《有關邪惡之謎的簡短宣言》(A Short Declaration of the Mystery of Iniquity)，透過威廉斯等人而對北美洲殖民地的宗教自由奮鬥，有著重大強烈的影響。但是我們不應把宗教自由建基於人類/人性論的觀點，變成是因為人的自由所以應該享有宗教自由。這裡面的基礎是神學的，即基督的統治並由此而言及終極地乃是上帝的主權。¹⁰ 這種神學根源在一份也許是第一份要求良知自由和「教會與國家分離」的信仰認信文(1612-14)，可以清楚看見；這份認信文是由史邁德的會眾群體所訂立的，其中第 84 條這樣寫道：

法官不能以其職權插手宗教或良知等事情，不能強迫及強制人參加這個或那個形式的宗教或教義，而是讓基督宗教自由、讓每個人的良知自由，並只處理公民犯罪的事情(羅 13)：人對人的傷害及所作的錯事，包括謀殺、姦淫、偷盜等，因為只有基督是君王，以及教會與良知的律法賜予者(雅 4:12)。

因為上帝在基督裡與這群信徒立約，所以這個地方教會就擁有一切的特權或「聖約的印記」(seals of the covenant)。因此，任何外在的人的權力都不能在「宗教及良知」的事情上強迫這個群體接受，無論這「人的權力」是教會的或是公民的。但是這個群體有自由去為自己辨識基督的心意，好安排自己的生活。復活基督的管治，在這個會眾群體之內，是最基本的，並把一切人所宣稱的權柄相對化。基督的管治不單塑造我們對

⁷ Wright, *Free Church, Free State*, 209-210.

⁸ Wright, *Free Church, Free State*, 210.

⁹ Brian Haymes, Ruth Gouldbourne and Anthony R. Cross, *On Being the Church: Revisioning Baptist Identity* (Eugene: Wipf and Stock Publishers, 2009), 54-55.

¹⁰ Paul S. Fiddes, *Tracks and Traces: Baptist Identity in Church and Theology* (Carlisle: Paternoster Press, 2003), 260.

基督教事工與教會政府/政體的了解，更不可避免地對廣大社會的政治有所作用。因為立約群體的自由不是建立在其自己而是上帝的管治，而這必須延伸至所有人，因為他們都是活在創造主的主權底下。¹¹

肯定地，浸信會是從神學的立場上反對君主為教會的元首、國家任命主教或教會神職人員，因為這是對基督在教會之中的主權之侮辱。這就是為甚麼浸信會經常引用蘇格蘭宗教改革家諾克斯(John Knox)的名言：基督乃「救贖者的至高權柄」(The Crown Rights of the Redeemer)。¹² 因為若果上帝在基督裡直接與每一個個體接觸，所以任何人想要主導或控制另一個人的良知，就是直接、規定、干預本應單單屬於上帝的領域，或者更準確地說，干預了那上帝已經只交付給基督的領域，因而盜用了「救贖者的至高權柄」。¹³

五. 教會：對國家保持批判的距離

異見者視教會與國家在原則上乃不可共量的(incommensurate)，因而拒絕教會與國家聯合的看法。這兩者其實代表不同的權力。國家的權力是脅迫的而教會的權力則是勸說的。教會自身並非無瑕疵的，她也有份於一切人類組織結構的墮落，但她卻至少是上帝在聖靈的能力之中呼召出來朝向上帝國度的群體，而這上帝國度並非這個世界。教會生活的方式是追隨被釘的彌賽亞，而不是這個世界。但這並非表示國家沒有必要，它的存在具有維繫秩序與保存社會的功能，但它是根據別的原則(脅迫)來作用的，而不是教會所根據的原則(勸說)，所以教會須要跟國家保持批判的距離，避免教會的生活方式出現妥協的情況。¹⁴

在基督乃是「救贖者的至高權柄」之確信底下，異見者採取「分離邏輯」(disjunctive logic)而不是「聯合邏輯」(conjunctive logic)。在歷史之中，聯合的邏輯是：一位上帝，所以相應地一位教宗，以及一位君主。分離邏輯因為只以上主為君王，再沒有其他君王，所以會對地上君王的合法性提出疑問；上主並沒有對手，天上地下的都屬於基督。異見者可以同意上帝為了保存秩序而使用國家，但不能因此把國家變成教會的伙伴，是上帝對受造世界的心意。因為國家只是有限的此世的實在，但又恆常傾向高抬自己，把自己變成偶像，所以教會只能承認、尊重及正面地幫助國家履行其角色，而同時需要看守、批評，甚至有時抵抗，因為國家，是墮落的權勢，具有脅迫的潛力，而最大的困難是，它並不思想上帝的事，並不尋求上帝國度對它的塑造與形塑。¹⁵

「教會與國家分離」的確信，是為了讓教會保持批判的距離，好能忠於上帝對自己的呼召與身份，不至過度介入國家。然而，這並不表示教會與社會分離。教會可以全然投身社會，盡力去服事與塑造社會，但是必須注意國家是社會存在的強硬邊角(hard edge)，獨有地使用脅迫力量去處理並對抗失序與無政府狀態。在這樣的情況下，教會作為教會是不適宜跟國家合作的，因為教會必須維持她那清晰的召命而不能混淆。不過，個別的基督徒乃是公民，自然可以以公民身份參與國家事務，包括立法、執法或是行政等工作，把基督

¹¹ Fiddes, *Tracks and Traces*, 260-261.

¹² "Separation of Church and State," *A Dictionary of European Baptist Life and Thought*, ed. John H.Y. Briggs (Eugene: Wipf & Stock, 2009), 458.

¹³ Holmes, *Baptist Theology*, 119.

¹⁴ Wright, *Free Church, Free State*, 210-211.

¹⁵ Wright, *Free Church, Free State*, 211-212.

教的看法帶著去，但卻不正式代表教會在這方面的努力。然而，基督徒跟其他每一位公民一樣，同樣需要為其在社會所作的殫精竭慮。教會在這裡則必須紮根於那撒勒的耶穌而為其門徒，這無可避免地遠離流行價值或權力制度，而保持批判的距離讓教會自己維持一種殊異的與先知的邊角。事實上基督教信仰在根源上同時是宗教的與政治的異見運動。一方面它跟建制的宗教猶太教不同，因為它相信的彌賽亞已經在耶穌身上來到了。另一方面它在政治上異於其身處的羅馬帝國，因為它相信凱撒不是主，只有基督是主。¹⁶

六. 教會：在抽離中介入

在聖經之中沒有「國家」的字眼，但是在新約之中卻出現「執政的和掌權的」(principalities and powers)的字眼，用來指稱地上的統治者與權勢(林前 2:8；弗 2:2、3:10、6:12)。因此，我們基本上可以透過「掌權的」這些字眼來了解聖經特別是新約如何看待國家。基本上，「掌權的」可以同時被視為上帝所創造的但卻從它們被造的真正目的中墮落了而需要救贖，只是要等到上帝國度的最終來到方才完全被拯救過來。¹⁷「掌權的」、國家就處於矛盾之中，而不可偏於一面來認識，強調「掌權的」的受造性而漠視其墮落，會變得天真而有可能被其奴役。重視其墮落而忽視其受造性會引致忽略它們可以行善的一面。然而，我們必須首先確認「掌權的」的墮落本性以及行善的能力受到嚴重的虧損。¹⁸

在這樣的了解底下，教會跟「掌權的」、國家抽離，可以是介入的一種方式：讓教會被釋放出來，而因著權勢、國家是被造的並需要拯救性的更新，因此教會就可以尋找各種方式去介入社會之中。

忠誠地成為教會：忠於教會自身的使命並活出和展現本身的價值觀，而貢獻公共領域。國家需要透過教會的見證來重新正確地了解那業已扭曲的公義、和平與自由。

建設性地參與社會秩序與社會的居間結構：在教會與國家的「居間結構」如公民社會和文化，可以提供空間給人類的志願組織參與政府和市場，而可較少地以脅迫的方式運作，從而把教會所持守和活出的價值轉換成廣大社群的價值，發展出道德共識與踐行，以致最終立法。

政治參與：政府的權勢可以塑造社會而產生拯救性轉變，但只能是以重生的方式而不是強力的方式。教會的信徒可以以個體的方式參與政治的過程而對政府產生影響。基督徒個體在社會各個政治層面可以佔有某些位置而在其位置之中發揮作用，但並不表示要獲取足以扭轉的權勢，卻是恰當地使用上帝賜予的能力和機會。基督徒個體的介入可以分為消極和積極兩方面。消極的是抗衡腐敗與傷害，積極的是促進美好的。教會跟權勢、國家的批判性距離是防範其墮落的一面，基督徒個體的參與是為了促進其美好的一面。¹⁹

(本文曾於 2016 年 12 月初刊登於《時代論壇》)

¹⁶ Wright, *Free Church, Free State*, 212-214.

¹⁷ Wright, *Free Church, Free State*, 229, 231.

¹⁸ Wright, *Free Church, Free State*, 232.

¹⁹ Wright, *Free Church, Free State*, 243-245.

親子閱讀，愛的互動

作者孫如玲為 2003 年畢業校友

我在 2003 年浸神畢業後，便在母會北角浸信會任傳道一職。事奉了 5 年後，在 2008 年 6 月，神賜給我和丈夫一個兒子；然後我便辭去教會傳道的工作，專心在家中照顧孩子，直到今天。

時光飛逝，轉眼間孩子已經 8 歲多了。在這 8 年多的日子裡，每天除了照顧孩子的起居飲食、上課下課的接送外，我差不多每天都與孩子一起閱讀。從他半歲開始懂得坐，我每天都與他一起讀他喜歡的書，最初只是每天閱讀二、三分鐘，到後來超過半小時。直到現在，雖然孩子已建立了自己個人閱讀的習慣，但是他仍然喜歡坐在我身旁，與我一起享受閱讀。更寶貴的是，藉著一起閱讀，我們母子倆不經不覺地建立了深厚的感情。

什麼驅使我每天與孩子一起閱讀呢？從我生了孩子後，我都在想一個問題：「孩子最需要什麼？」今天的孩子，大多數都不缺物質，他們最需要的不是物質，他們最需要的是陪伴，尤其是父母的陪伴。我每天都陪伴孩子——我陪伴他一起吃；一起談；一起玩；一起學，除此之外，還有什麼事情我們可以一起做，同時又建立我們的生命呢？一起閱讀！

相信不少父母都知道閱讀對小孩子的好處，如：喜歡閱讀的孩子通常都有不錯的語文能力和學科成績；閱讀能幫助小孩子建立良好的品格和正確的價值觀；閱讀能提高孩子的專注力等。不錯，這些都是閱讀帶來的好處，我們也很想孩子能更快地建立自己的閱讀習慣，提高成績和建立品格。但是，父母與孩子一起閱讀的背後，原來是蘊含了更寶貴、更精彩的意義：「愛的互動」。作為父母，我們都愛自己的孩子，我們都願意與孩子一起閱讀，因為我們愛他們，想他們得著閱讀的好處，這是父母對孩子的愛。然而，父母與孩子一起閱讀，不僅僅是父母對孩子的愛，更令我們父母意想不到的，是孩子對父母的愛，藉著與父母一起閱讀，孩子建立他們對父母的愛，孩子對父母的愛，往往比我們想像的大和深。這就是「愛的互動」，也是父母與孩子一起閱讀的最大意義，不但可以建立孩子的生命，也同時建立父母的生命，大家都能在愛中成長。

感謝神，讓我在過去 8 年多的日子裡，累積了不少關於與孩子一起閱讀的經驗，並使用我去鼓勵身邊不同的父母去實踐。在過去的一年多，神讓我到不同的教會和學校，分享了「培養孩子的閱讀興趣」、「親子閱讀的技巧」及「培養孩子的學習興趣」等專題，與不同的父母交流討論。感謝神讓我有這些寶貴的經驗，也讓我可以服事不同的父母。願神繼續建立我們的生命，無論是小孩或父母，願我們都能在愛中成長。



同性戀不是是非題

作者黃遠萍為 1994 年畢業校友
現為 611 靈糧堂牧師

黑人同性戀題材電影《月亮喜歡藍》，獲得本年度奧斯卡最佳電影，擊敗大熱的《星聲夢裡人》；另外有口碑又老少咸宜的迪士尼電影，近日推出含同性戀情節的真人版《美女與野獸》，似乎在西方社會，支持同性戀將會變成生活常態的聲音，且頗有市場需要。他們認同在現實世界中，無論是異性戀、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人士都與你我無分別，都是人一個，而每個人「心中都有一座斷背山」。就此議題，西方世界似乎遠離我們聖經的道德標準！

難道東方人就持守不接受「斷背」嗎？非也！台灣--中國人的社會，看來危在旦夕，同性婚姻修法已初審通過，新政府上台後，民進黨立委積極提出婚姻平權修法，有望三讀通過成為亞洲首個同性婚姻合法之地。

香港又如何？近年香港有團體申辦同志運動會(Gay Games)，爭取香港成為 2022 年的主辦城市。團體宣布香港正式入圍最後三強，成為首個入圍的亞洲城市。

社會上不少人認為同性婚姻是出於個人選擇，而維護個人權益是普世的價值，理所當然，所以保護同性婚姻，是平權運動的一部分。

這股歪風並非新鮮事，因早在舊約聖經時代已出現，最早提及同性戀故事是在創世記，所多瑪城因惡慾敗壞而遭上帝毀滅；所多瑪 Sodom，此地方英文意思為「雞姦」，即男強姦男的。但現在是截然不同的，因為是你情我願，許多人主張我有自主權選擇我個人戀愛和婚姻，所以支持同性戀。

今天我們如何面對此課題，教會內年青人朋輩間也許有出櫃朋友，怎麼樣跟他們交流分享呢？又如何幫助求助者？

1. 讓愛與醫治發生

筆者在一間著重聖靈更新的教會服事，會內設有醫治事工，為肢體權能禱告醫治，另我們在崇拜或各聚會中常邀請肢體分享生命反轉的見證：破碎婚姻關係得復原，賭嫖暴力得改變等，如雲彩般在身邊出現，主耶穌之名被高舉，生命被改變，且有些人因生命持續改變，成為同工、組長領袖等。同性戀者在我們教會沒有被分類歧視標籤，我們都是罪人，但因主耶穌同被赦罪釋放，我們領受不配得的恩典，成為全然新造的人。筆者五年前剛來本教會，聽見一位女警長公開分享，信主前由於工作壓力大，又受他人影響，因而沉迷酒色生活混亂，甚至與同性女友同居，信主後仍未擺脫此特殊關係，內心非常痛苦又無助，後來輾轉來到本教會被牧養和關懷，生命得著全然醫治釋放。神給她恩賜，帶領同袍信耶穌，持續得著愛的關顧，被接納和肯定，人生蛻變成新造的人。感謝神，聖靈真奇妙，我有機會與她和會友去短宣，她分享個人真實見證，鼓勵許多人從低谷中爬起來，在耶穌裡是可以完全得釋放自由的。執筆之時，她前兩天剛舉行婚禮，正走入幸福蒙恩的新家庭！（筆者也在本教會認識多位得醫治，擺脫同性傾向的肢體，有些也已成家立室生養下一代。）

神愛罪人，但不愛罪惡，我們接納有罪的人，但不隱瞞罪惡，仇敵破壞上帝對婚姻家庭的設計：一男



一女，生養眾多，遍滿全地。但我們靠著聖靈，耐心地帶領願意改變的人，藉著權能醫治，使他們被擄的得釋放，被囚的出監牢！

2. 讓聖道與聖靈自由

教會若沒有聖道，我們所做的只與世人無異；若沒有聖靈，我們所作的有限而且非常吃力！真理的靈來了，是叫人得自由得生命！教會若有此氛圍，不限制聖靈的工作，持守聖經真理，聖道更發出亮光，生命更大被煉淨。

我們不逃避，不隱瞞罪惡，向聖靈求助，積極面對。末後日子會面對更大的衝擊(相信同運是其一)，我們要更謙卑和倚靠祂！

讓聖靈帶領教會，我們敏捷地回應，許多生命等待包紮重建，若沒有整全聖經教導，又無亮光分享，靈命只停於幼嫩，無助者可能帶著羞恥而隱藏，或悄悄地離開。我們高舉聖靈和聖道，因兩者是使人榮耀耶穌並得著救恩，醫治釋放是在真理和聖靈權能下運作，必須放下宗教籠框，使人呼吸新鮮自由的空氣。

3. 讓聆聽和信任飛翔

我們不抗拒同性戀者，須多明白了解他們，才可幫助他們擺脫，若他們未渴慕改變，則為他們祈求代禱，贏取信任，也幫助他們建立對神的信靠，追求聖潔，以聖經對婚姻家庭作正面教導，又藉著過來人的經驗分享，加以引導和鼓勵。

有些同性戀者是成長中受過性傷害，甚至有些被雞姦而沾染邪靈，或異性戀情感嚴重受傷，生命中存在破口，以致產生了扭曲的生命。教會是救贖群體，不應排拒同性戀者，或對他們視而不見或保持距離，而應以善意溝通了解，並以正常的態度接納他們，多以同理心聆聽他們的心聲，而非一味排斥、批評和指控。

總結

我們相信，神造我們每一位，在祂眼中都是尊貴的王子和公主，惡者在世界肆虐橫行，祂使人迷失乏力，又要將人毀壞殺害；但教會已被賦予從天上來的權柄，在地上是基督耶穌的代表，是萬有之首，祂命令我們要使人出黑暗進入光明，捆鎖中得自由，搶回仇敵手上的俘虜，並門徒萬民。

我祈求主賜教會諸般智慧和能力，在彎曲的末世，勇敢地說不、智慧地寬容、權能地服事！阿們。

絕對 (16)

作者胡文俊為 1995 年畢業校友
2012 年底退休

擇善固執可成包袱

神頒佈十誡讓人懂得分辨善惡，堅守美善法則，正如羅馬書 12:9 說「惡要厭惡，善要親近。」聖經認為正確和合神心意的事我們應該盡力去做，這是持守真道、擇善固執的道理。明顯地「擇善」不難，「固執」才困難。數十年前認為正確無誤的事，現在可能被視為不合時宜！但神的誡命不同，三千多年來，十誡的誡命，今天依然是絕對正確無誤，繼續合用，無須修改，問題只是怎樣傳承美善的法則？管理層人事變動時，總有些「新人事新作風」出現：過去視為美善的傳統，可能被視為歷史包袱，要新管理層絕對服從照辦，恐怕不是那麼簡單！何況美善的陳舊法則，往往因為甚少談論、沒有人提出、容易被遺忘，漸漸就被新安排取代！

大處著想仍要細節

常言道：我們應注重大事、從大處著想、不拘小節，這些話有一定的道理。然而，若基於這種觀念而忽略所有細節，就絕對是不智的！事奉上有很多事工，豈能只定出框架結構而不管細節呢？先製訂框架是必要的，但缺乏內涵細節就難跟進推行，更難評估衡量，因為沒有準則和目標！事實上，無數優質的產品或事工，都是設計和製作者採取小心謹慎、一絲不苟的態度來完成。故此，高質素的製作絕對不是隨意、意外、碰巧地出來的。要求過高可能被視為吹毛求疵，但水準不高的產品卻會被視為粗製濫造！事奉者往往因為準備不足而仰望神的補足，英文諺語說「We do the best, God do the rest」，但難道「盡全力」只是做好框架表面，不是應該全面地包括內部細節嗎？

信仰比重不易改變

信仰在每一個人心目中的地位絕對不是千篇一律，唯有重視信仰又經歷過神大能的人，才能持守堅定不移的信心。不少基督徒由於缺乏實際經歷，信仰只是止於頭腦知識、停留在膚淺層面，屬靈生命經不起巨大衝擊，於是臨急才向神求助，不單止自己迫切地求神幫助，也期望有更多人代禱。不過，基督徒如果面對危機仍不倚靠神，便很容易因支持不住而令信仰崩潰！可歎是到惡劣情況改善之後，慢慢就忘記上帝的恩惠，回到先前的任性狀態，就如士師記以色列人屢次犯罪落入惡性循環中，實屬可惜！可見要堅守信仰，絕對不是輕而易舉的事。在風平浪靜的日子講信仰就容易；在波濤洶湧的時刻，仍然要堅定不移地信靠真神就困難。我們必須小心，放棄信仰或堅持到底，結果懸殊！

後繼無人並非無因

隨著社會的變遷和進步，有些行業被淘汰，技術也失傳了！教會既是社會的一部份，社會隨著時代轉變時，教會也會作出某程度的改變。上段談及擇善固執之的原則，問題是當初認為美善的事，是否絕對不能改變，必定要傳承下去呢？美善的事的確可以維持一段頗長的日子。到更換領袖的時候，若新領袖認為以往的做法無必要繼續，其他領袖又不爭取保留，就會出現棄舊迎新情況。令人心痛的是只有少數領袖才會細心留意教會日常的運作和關注內部的漏洞和隱憂！資深的領袖隨著年紀漸大，就缺乏精力去留心教會事情，能穩定出席崇拜已不容易，難道要他們為傳承的問題再次勞心勞力嗎？如果教會早有計劃，把教會的「特色」和「優良傳統」傳遞給下一代，鼓勵他們盡量學習前人待人處事認真兼細心的事奉態度，才有望保留更多「優質形象」，否則出現後繼無人情況是絕對正常的事。

按牧感言

作者李燕珊為 2006 年畢業校友
現為基督教九龍五旬節會
暉明堂主任牧師

我在信仰裡有兩個十年，每個十年也有一次重要的轉變，第一個十年是在 1996 年，我受洗加入教會，第二個十年是在 2006 年，我由信徒轉變成為傳道人。

還記得在 2001 年，我有一次隨著夫婿參與他母會的培靈聚會，並蒙召作神的工人；那時我既震驚又不知所措，心中不肯承認主的呼召，雖然呼召明確，但由於呼召的內容沒有指明是作牧者，因此，我便認為是叫我好好接受神學裝備。香港有許多基督教機構，我相信這也是作為神的僕人，全職事奉祂。現在回想起來，若當日神已經明明白白地跟我說明要在堂會中牧養，我應會轉身就跑了。但神真是知我者，祂只要我十分明確地知道要全時間事奉祂，與祂同工，而且因為前面的事奉又大又難，我必須依靠祂。

自我婚後便轉往丈夫教會裡聚會和事奉，沒想到教會有一段非常蕭條的日子，那時教牧同工紛紛離開了，大約有一年的時間沒有牧者，我們作為信徒的其實也不懂得如何面對。當時我帶領了餘下仍有參與事奉的肢體一起祈禱，明白教會的磐石和根基是耶穌基督，雖然我們沒有牧者，但應注目在神身上，不知不覺竟堅固了當時的弟兄姊妹。後來總堂的主任牧師知道我神學差不多畢業，便挑戰我返回教會事奉。那時經過許多掙扎，包括再度尋求神呼召的確據，當時弟兄姊妹是否接受，自己是否甘心屈服在神的主權下，丈夫對自己身

份改變是否適應，甚至去找一位具心理學博士學位的牧師諮詢意見等等，最終在各方面的印證再印證下，便毅然踏上了牧會的路，當然也不忘繼續進修。

十年牧養路上幾番掙扎，有好幾次想過放棄，在教會百廢待興的日子裡，流過多少眼淚，經歷過教會只有自己一個同工的孤單，走過大大小小的困難，真是需要一個十分堅強的牧者，在各方面困難中我咬緊牙關，與餘下的弟兄姊妹撐下去，從來沒想過再要踏前一步接受按立，因為知道牧養路不易走，總怕要更委身在教會裡，未知自己是否真的要當個牧師，終身的服事神。但自己又明白過去教會牧者每三年更換一次，令肢體們無所適從，深知不是自己有多能幹得以成為堂主任，只是夠韌力，在神沒有叫我離去之前，仍盡力而為。自己作為信徒時體會牧者離我而去的感受，因此，惟有硬著頭皮做個堅守崗位的牧者，期望等待不同年代離去的肢體再回來時也見到我，而不是合約滿了就離去的僱工。十年來的牧養路好像織女一般，一針一線地逐步編織建造，若沒有神的同在和恩典，沒有當時留守在教會的一班弟兄姊妹同心合一，沒有總堂的支持和幫助，相信自己有限的的能力，實在無法處理教會的各樣事情，甚至由零開始的青少年事工。在我的事奉裡，深知自己不是偉大的佈道家，不是葛培理，也不是彼得，講道沒有三千人信主，惟有忠心地服事。

我感謝主給予我一群很好的弟兄姊妹，他們充滿愛心和行動，若沒有他們，便沒有今日的教會，也沒有我這個牧者的身份。多年來的事奉，起初是何等的幼嫩，也許有時會錯失了神給予的機會，但這事奉的道路中，神為我們在不同處境下預

備了許多牧長同工加以引導、提醒、教導，使我可以持續在成長中進步。在神學院裡的學習，擴闊了我牧養的眼界和角度，讓我成長。

我更要感謝丈夫的支持(安慰、提醒、幫助)，媽媽的支持(祈禱、實際的身體保健)，弟妹及他們的家人也在支持我的事奉，因為爸爸早年返了天家，媽媽成了獨居長者，弟弟和妹妹兩個家庭，其實交替地作了許多協調，讓我有更多一點的空間服事神，心中感恩，是神為我預備的。

有些時候，在事奉中真的感到無能為力，連自己也沒有信心，但神卻告訴我，祂信任我，叫我作祂的僕人事奉祂，因此，我只可以相信神，而相信自己仍然可以拖著神的手去經歷不同的挑戰，跨越自身的限制，在這個世代裡作神忠心的僕人，牧養和引導弟兄姊妹同心走上這條屬天的道路，

我盼望我可以和教會一同成就神的心意，成為明亮的燈台，讓耶穌基督的真光照遍。

接受按牧事奉神是一種榮耀的呼召，有主耶穌基督這寶貴的寶貝，縱然我只不過是瓦器，卻仍然可以朝應許之路直往，奔那擺在前頭的路程，向著標竿直跑。我第三個信仰的十年就由按牧開始(2016)，又是另一個挑戰的開始，盼望堅定地拖著神的手而行，朝應許之路直往。



事奉的藝術

作者譚國立為 1995 年畢業校友
現為元朗浸信會傳道

光陰荏苒，歲月真的有如神偷，驀然回首，自母校畢業已歷廿載寒暑，這些年間，上帝恩典豐厚賜下，慈愛眷顧時刻常伴，昔日母校培育恩情，同學同道支持守望，永存心間，感恩母校昔日的栽培，塑造了今天我這個牧人。

我是一個左手便利的人，據聞左撇子有較豐富的藝術細胞，因此我也將牧養事奉喻作藝術的修為，來分享這些年和那些年的牧養點滴。

首先，搞藝術的人，必會有自己的視角 (perspective)。一個初出茅廬的牧者，首間牧養的教會，是其調節牧養視覺的搖籃。記得初出道時，猶如 P 牌上路，跌跌碰碰在所難免，但感恩上帝給我良牧引導，在此要特別感謝林海盛牧師及林豔芳牧師的教導和牧養典範，提點指正，調校我的事奉態度，在那些年開啟我的牧養視角，塑造建立我今日的牧養風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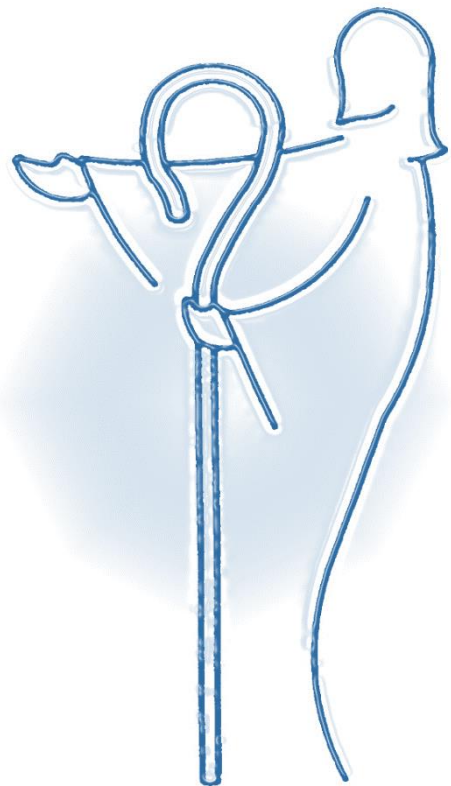
其次，創意的元素，在藝術創作中也是不可或缺的。感恩我昔日牧養及現職的教會，都給予我發揮牧養創意的空間。當中有中產的市區教會，亦有家庭味濃的教會，現在牧養的是新界區的大型教會。在不同類型教會的服事，是刺激我牧養創意的機會。有時我會發覺，當事奉年日愈長，難免會出現因循的情況，但我們的上帝是創造的神，祂充滿創意，同一樣的事工，在不同的群體，也可以有不同的演繹，我對於領會和牧養的理念，是要多花時間思考，既珍惜舊有的傳統，又要了解當今的牧養趨勢，結合兩者的優點，發揮神給人在牧養上的創意。對於我這服事多年、容易陷於因循的人，是非常重要的醒覺。

第三，一件成功的藝術品，須要擁有創作的知識和技巧。從多年的事奉經歷裡，我體會到一個事奉的人，光有熱誠和創意是不夠的，還要有

紮實的牧養知識和技巧配合，才能發揮牧養的果效。我是一個喜歡閱讀和思考的人，對於聖經神學、政教問題、道德倫理或教會理論等課題也稍有涉獵，面對當代多元社會的急劇變化，若要有有效牧養，必須要與時並進。近年了解到香港的家庭觀念和結構正出現急劇變化，對教會內的家庭也帶來直接的影響和衝擊，因此當年曾決定暫時放下牧職，與太太一同進修婚姻及家庭治療課程，學習牧養當代的家庭。

最後，一件高質的藝術作品，必須經過千錘百煉才能圓滿，牧養的藝術也是這樣，要耐心經歷歲月的洗禮，專心學習和鍛鍊，更不可缺少來自上帝的更新和陶造。深願每一位浸神的校友，都能成為上主合用的器皿，廣傳福音，建立教會。

「願主我們神的榮美，歸於我們身上，願你堅立我們手所作的工，我們手所作的工，願你堅立。」(詩篇 90 篇 17 節)



迎向下一個十年

作者徐非為 2006 年畢業校友
現為東方基督教會美光堂傳道

2006 年畢業至今，轉眼過了將近十一個年頭。

記得神學院畢業的時候，懷著一個既戰兢、又興奮的心情，去迎接新的身分、新的服事。幾年神學的訓練及裝備，就是為了踏上這全時間事奉的路。然而，當真正開始在教會的服事，卻發現仍然有很多事情是不懂得。事實上，有很多事是需要一邊事奉一邊學習的。這些需要繼續學習的事，包括面對不同人與事的處理、安排及帶領不同的聚會、陪伴肢體面對家人喪葬的事宜等等。經過這些年的服事後，發現學習面對自己生命的軟弱及操練自己的生命是更為重要的。當事奉變為工作的時候，日子久了，很容易會讓自己落在計算或計較之中，以致服事不再單純，也失去喜樂。在事奉的路上，實在需要不斷地為自己的生命禱告，需要主憐憫幫助，讓我們的生命能繼續被主陶造，並能常存起初單純服事主的心。

回望這十年，充滿了感恩。感謝神給我一班很好的神學院同學，讓我們能在事奉的路上一起同行。記得讀神學的時候，有老師提醒我們，這班同學對我們是非常重要的。因為將來在事奉的路上，有些事情可能連妻子、丈夫也不能訴說，而這班同

學可能是一班可以彼此分享分擔的同路人。因此，由讀神學的時候開始，我們每月都會舉行班會聚會。縱使畢業之後，我們也盡力堅持每月的班聚。雖然因著事奉及家庭的需要，並不是每次都可以全體出席，但透過每一次的班聚，我們能彼此分享生命及事奉路上的難處，彼此提醒及勉勵，並以禱告互相守望。今天我們一班同學，有在牧會的、作院牧的、外地宣教的，感恩我們仍能堅持在事奉的路上一起同行。

總結這十年，相信我們仍有很多不足的地方。但另一個十年已經開始了，盼望神帶領幫助我們，在未來事奉路上能夠繼續學習，讓服事的生命更成熟，獻上更美的事奉給那一位愛我們、又呼召我們的神。



畢業十週年台灣之旅（第二排右一為本文作者）

石澳龍脊頭行山記

作者鍾卓琪
為 1992 年畢業校友劉秀珍之丈夫
現為天水圍浸信會傳道

2016 年 11 月 21 日，一行大約二十人參與浸信會神學院校友會的活動——石澳龍脊頭行山。是日天氣很好，相當適宜行山，我們在茶聚之後便乘車出發到石澳龍脊頭的起點。

我們沿著一條修長的石路攀山，青翠的山崗吸引著我們向上走，這條泥石路原來就是途經龍脊頭郊野公園，在這山道上，行山者起初的心情只想向上而不向下。在浸神院牧林國彬牧師引路之下，我們不久便到達山崗的高處，正如宣傳海報所說：「參加者可以看到青的山、綠的海和石澳在遠處的全景。」我們途中可以東望望，西望望，景色目不暇給。山路上行人頗多，有時幾個行山者迎面而來，有時也遇上與我們同一方向的行山人士，這樣的情況在非假日出現真的意想不到！在向上行的時候，我有一個期盼，就是很想，很想飽覽石澳的美麗全景。原來這是很多行山人士的一種樂趣：行山是運動，而中途的休息更是欣賞美景的最佳時刻，是行山者的期待。在山上望向石澳及附近海岸的風光實在叫人沉醉，真的沒有令我們失望，眾校友可以盡情欣賞。



本文作者鍾卓琪先生

今次校友會的行山活動真叫我難忘，因為行山的路段不太困難，有時獨行；有時結伴，更有美麗景色，最重要的是校友能夠在一起，同享上帝的恩典，最後整個活動也就愉快地結束了。



2016 聖誕崇拜感言

作者李金麗為 2002 年畢業校友
現為證主《天倫樂》出版委員會主席

2016 年 12 月 19 日，浸信會神學院舉行了聖誕崇拜，主題是「救主降臨贖萬民」，當中最觸動我的是岑紹麟博士的信息。他帶領會眾返回聖經，默觀神給我們的「禮物」，這位救贖主的生平。以下是主給我的信息，我的心路歷程。

「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致滅亡，反得永生。」
(約 3:16)

聖言迴響不絕，一字一句緊扣心弦。滿眼欣喜，滿心歡喜。神賜獨生子給我，祂是多大？嬰孩？幼兒？兒童？少年？青年？成年？我翹首仰望，原來是嬰孩，柔柔軟軟的，需要人悉心照顧，雖是軟弱，卻是怪可愛的，讓人疼到心底。

「他並沒有犯罪，口裡也沒有詭詐。他被罵不還口；受害不說威嚇的話，只將自己交託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彼前 2:22-23)

倏然轉眸看祂，那一眼沉澱如海。轉眼祂已長大成人，且是個快將面臨死亡的人。無權無勢，被捉拿，被審判，被定罪，仍是個軟弱的人。看著他所受的苦，心中湧出憐惜心疼。

可恨我無權無勢，更沒有勇氣，為祂仗義執言，只站的遠遠，看著所發生的一切，卻甚麼也作不了。死亡的陰影，籠罩而下，彷彿要將祂碾碎似的。依稀間，彷彿聞到鮮血的味道，是那麼絕望、深刻，畢生難忘！

「他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義上活。因他受的鞭傷，你們便得了醫治。」(彼前 2:24)

他倔強傲然，頑強不屈的目光，直刺穹蒼，他身上已經沒有一絲力氣，他依舊傲骨錚錚，全身散發著耀眼刺目的萬丈光芒！天端陽光明媚，卻在他的光輝下黯淡無色！

原本生活沒有一絲希望，一絲光亮，一絲幸福，有的只是無盡的黑暗，無窮的折磨，永遠的痛苦！此刻，再沒有傷痛，只有醫治，再沒有死亡，只有生命。

「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約 1:12)

「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羅 5:8)

我被這拯救的能力，震驚得目瞪口呆，仿如一道驚雷裂開天空，是一種最深的震撼，來自那些黑暗中的生靈，對生命的追求與熱愛。

喉嚨瞬間熱起來，心口彷彿有一座活火山瞬間爆發。滾燙的溫度，流過胸口，蔓延向全身四肢百體，那溫度高得讓我險些難以承受。

啊！原來我是軟弱的，我有罪，我需要拯救！

「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使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我們也真是他的兒女。」(約壹 3:1 上)

神愛的大網，從天而降，瞬間把我網住了，緊緊的，讓人喘不過氣來。幸福從四面八方湧進，心中的幸福感覺，隨著溪水岸邊的綠草蔓延。心跳如雷，震撼心魂。每一根脈絡中的血液沸騰起來，頓時如星火燎原，瞬間，鋪天蓋地席捲而來，生生將我焚燒殆盡，融入神的愛海中。

「我拿甚麼報答耶和華向我所賜的一切厚恩？」(詩 116:12)

是祂，救我脫離黑暗，重獲新生。是祂，給我永恆的盼望，永遠的福樂。是祂，把乾涸的溪溝瞬間變成湖泊。

我拿甚麼報答祂向我所賜的一切厚恩？苦苦尋思，找不到可以貢獻的東西。

「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豈如喜悅人聽從他的話呢？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撒下 15:22)

原來祂要的不是燔祭平安祭，而是喜悅人聽從祂的話。我在祂面前作個溫順乖巧的女兒，討祂的喜悅。

淚順著眼角滑落，一滴兩滴，靜謐無聲。內心的欣喜卻是澎湃洶湧，一浪一浪的感恩，一聲一聲的頌讚，敬呈主寶座前。

2016 聖誕崇拜感想

作者謝映琅為 1979 年畢業校友
現已退休

「…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們不願意。」
(馬太福音 23:37)

詩歌：喜真喜，耶穌降生；樂同樂，歌唱無比。
(重唱)

樂加樂，喜真喜，主在人間樂無比。

2016 年 12 月 19 日清早起床，由港島乘車至浸會神學院參加聖誕崇拜，剛好及時出席聚會，在崇拜中享受聖誕靈糧。聖誕崇拜後，眾校友、師長和同學一齊到星月餐廳吃自助餐，滿怡

是中西合璧的食物，很豐富，最難得是有火雞，每年我只是在浸神才吃得到呢！那令我記起二十年前，我在東南亞一個華人村莊裡，第一次見到活生生的火雞，十分漂亮，叫價五百元，但我卻捨不得吃呢！

在中國傳統十二個生肖中，我最喜歡的是「羊」，因可喻作喜氣洋洋和洋洋得意，而 2017 年為「雞年」，可用賀詞「金雞報喜」來表達。

今年我特別開心，可以和眾多的校友、教授和同學們在母校慶祝聖誕，過程中充滿喜樂，大家都能享受美好的時光。



香港浸信會神學院校友會“浸神一家親，你我齊關心”
校友聯誼活動津貼申請表

活動時間： 年 月 日(禮拜)早上/下午/晚上/全日
地點： _____
內容：(摘要) _____
參與人數：校友 _____ 名 + 其他人 _____ 名 = 總數 _____ 人
校友姓名： _____
畢業年份： _____ 至 _____ (出席者可屬跨屆校友)
班長/班代表/負責人
姓名： _____ (_____ 年畢業校友)
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電郵： _____ @ _____
申請日期： _____ 申請人： _____

1) 此申請表應在活動後一星期內電郵到 khojames@yahoo.com.hk
注 給司庫何家倫牧師；
意 2) 同單位每年最多可申請兩次津貼(不管是否分批舉行)；
每次港幣壹百元；出席校友人數不得少於五人。

校友會退修日

作者李金麗為 2002 年畢業校友
現為證主《天倫樂》出版委員會主席

2017 年 3 月 6 日，校友會在香港浸信會神學院西沙校園舉行校友退修日營，由連達傑牧師主講「尊崇主聖靈」，約有三十位校友出席。連牧師慨歎相比七十年代，現今教會少談復興，原因是復興需要付代價。他指出兩首耳熟能詳的詩歌，七十年代的《願那靈火復興我》及九十年代的《求主賜復興之火》分別出自筲箕灣浸信會和沙田浸信會，這兩間教會是聖靈復興的典型例子。他以此鼓勵出席者聖靈之火的復興的可能性。

繼而連牧師闡述聖靈在新約的作為，然後又指出 1931 至 1932 年中國山東省浸信會的大復興，乃是因有很多人願意謙卑自己，整個生命回轉歸向神。神聽了他們的禱告而賜下復興的恩福。最後，連牧師為會眾提供一條實踐之路，讓靈風再起。

結束時，連牧師語重心長勸勉會眾：若希望堂會得著復興，就要從過去的「忽視聖靈」到「認識聖靈」，持開放的態度經歷祂，使教會得更新、得復興，拯救更多失喪的人。

以下是部分出席者對聚會的回應：

張偉民(2013)：重新檢視聖靈在牧養中的工作及角色，先讓聖靈更新，被主牧養，再配合教會發展，以聖靈啟動作牧養。

楊澤鵬(1997)：內容充實，參考價值高。

蔡慧英(2007)：聖靈同在，引導教會復興，多謝連牧師的分享和鼓勵。

鍾卓琪(劉秀珍(1992)之丈夫)：內容豐富，對教會的幫助有具體作用，內容關於聖靈對於牧養有莫大益處。

方林偉(1990)：連牧師的個人經歷甚值得參考和學習，給了一條可跟從的路，希望有這樣一位的導師(mentor)，得著他的指導！

梁婉芬(2001)：連牧師活學活用的分享，實在值得深思。復興就是生命改變，希望教會有更大的復興。

郭鳳瓊(2008)：復興之火，唯靠聖靈，感謝主，我今天飽飽了。

李潤洪(2014)：幫助我認識聖靈更多。

譚秀芬(2000)：最感動和滿足的是與校友一起以《求主賜復興之火》一同祈求復興臨到！從連牧師講述的見證，讚嘆聖靈感動人心的力量，是能夠叫人得著非凡的信心與順服，以致愛神愛教會。甚願主耶穌的靈啟動教會的祈禱生命和生活，叫真理的聖靈自由地在主所愛的教會運行，滿有能力榮耀地成就她在地上的美意，三一神被尊崇！



母·校·消·息

1. 1月17日定為「屬靈操練日」，上午舉行座談會，題目為「祈禱與公義」，由林國彬院牧及禱志偉博士主領；下午安排老師同學分組分享，由院牧、副院牧及全院老師擔任「個人靈命指導」，帶領同學們進行小組分享。
2. 2月15至16日舉辦「2017-2018神學生生活體驗營」，對象為有興趣了解蒙召及投身全職事奉的信徒。內容包括：認識浸神、蒙召見證分享、詩歌讚美、信息、專題分享、課堂體驗、與教授及學生交流等。
3. 4月2日假香港浸會大學大學會堂舉行「2017聖樂培靈會」，主題為「天父世界」。當晚由吳國傑博士證道，李鳳儀老師擔任大會指揮，溫張蓮老師擔任校友詩班指揮，本院聯合詩班（學院詩班及校友詩班）及嘉賓馮志麗女士、梅威倫先生獻唱，周雋賢先生演奏小提琴，九龍城浸信會姊妹手鈴班獻奏，還有本院神學生杜韻婷姊妹分享見證。
4. 5月11日舉行應屆畢業同學「差遣禮」，由曹偉彤院長負責主禮，鄺振華博士負責臨別贈言。歡迎應屆畢業同學之母會、實習教會及未來事奉工場之教牧及長執蒞臨觀禮。
5. 5月25日晚上7時，於本院大禮堂舉行「2017頒獎典禮暨董事就職典禮」。
6. 教牧持續教育中心2017年4-6月的課程小冊子現已出版並上載於本院網址 www.hkbts.edu.hk/pce。歡迎各教牧同工、神學生、長執及信徒領袖按個別需要報讀相關課程。
7. 《山道期刊》第三十九期於6、7月間出版，主題為「宗教改革精神與傳統」，其中包括有：專題文章、討論文章及書評。

下學期活動預告

10月24日至26日

2017 浸信會週

講員：顧希牧師博士 (Rev. Dr. David P. Gushee)

美國摩斯大學 (Mercer University) 基督教倫理學傑出教授、神學與公共生活中心總監擔任講員。

日間學術講座 (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本院大禮堂。

晚間公開講座 (晚上7時30分至9時30分)，地點待定。

11月19日

2017 聯合畢業典禮 (包括校本部、信徒神學教育部及遙距教育部)，下午3時30分假伊利沙伯體育館舉行。



校友會報告

會長——朱維亮

香港浸信會神學院校友會致力連繫不同屆別的校友，在靈裡和在事奉上彼此守望相顧，並協助學院事工發展，盼望學院、校友與神學院同學都能建立良好的關係。

2016-2017年校友會活動：

11月13日 應邀出席香港浸信會神學院第六十五屆聯合畢業典禮。

11月21日 今年校友會舉辦秋季旅行，地點是港島龍脊山徑，路線從石澳道土地灣出發、經過打爛埗頂山和龍脊山，以大潭峽為終點，活動邀請林國彬牧師為領隊。這個位於港島最東南部的山脊，沿途景色壯麗，從山上可俯瞰紅山半島、石澳及大浪灣美景。雖然該日部份路徑較為濕滑，但所有出席校友都能順利完成。



校友們途中合照，背景紅山半島



校友會職員在打爛埗山頂合照

12月21日 神學院與校友會合辦「聖誕崇拜師生同工校友頌主臨」，主題為「救主降臨贖萬民」。本會除了如常安排校友詩班獻詩外，並邀得林守光校友、鍾志廣校友、劉秀珍校友在崇拜中獻上祝福禱告。隨後眾師生職員及校友一同在「星月餐廳」舉行聖誕聯歡聚餐，出席聚餐人數約250人，活動包括遊戲及抽獎，氣氛熱鬧。



在聚餐中的得獎同工和校友



邀請神學院吳國傑老師抽獎

- 3月22-24日 香港浸信會聯會第36屆培靈大會，假尖沙咀浸信會舉行，三晚主題分別為「我們熱愛耶穌、我們信受浸，及我們盼望自由」，講員為神學院院長曹偉彤牧師，校友會詩班出席獻詩。
- 3月6日 校友會假浸信會神學院西澳校園舉辦2017校友退修日營，當日邀得連達傑校友主講專題「尊崇主聖靈」，講座後，校友們一起共享午餐。



校友連達傑牧師分享信息



出席專題講座全體校友合照

關愛篇：

1. 校友麥希真牧師於1月在護養院跌倒致左腳大腿骨折，經手術及物理治療後，他已於3月3日出院。校友會已向麥牧師致意慰問。
2. 校友李勝球牧師年初訪港。
3. 校友李宇海傳道於2月18日，假尖沙咀浸信會舉行結婚典禮。
4. 校友張婷傳道於3月19日，假香港浸信會神學院禮堂舉行結婚典禮。
5. 校友譚嘉敏傳道將於6月25日，假彩坪浸信會舉行宣教士差遣禮。

預告篇：校友周年會員大會（連職員選舉）

最後，謹在此呼籲各校友能盡量出席5月22日上午10時至12時30分假九龍旺角弼街56號基督教大樓9樓915室舉行的校友周年會員大會，今次如常有專題講座，由東區醫院主任院牧林偉廉校友主講專題「牧養的掙扎與成長」，會中並舉行來屆(即2017-2019年度)的職員選舉，詳情請參閱宣傳海報，求神使用合宜的校友擔任新一屆的職員，可以在未來的日子把校友會推展得更好，求主幫助！

校友消息 (按首個學位畢業年份先後排序)

聲明：校友消息由編委會按資料來源主動刊登，若有校友不想刊登個人消息，請通知校友會。

事 奉：

陳慧冰	1987	2016.11.02	擔任柴灣浸信會署理主任牧師。
梁志強	1993	2017.02.15	擔任西九浸信會主任牧師。

按 牧：

羅黎光	1973	2016.12.18	接受關丹佳音浸信會中心按立為牧師。
黎康平	2001	2016.12.04	接受將軍澳浸信會按立為牧師。
陳麗媚	2006	2016.11.13	接受國際四方福音會香港教區按立為牧師。
李燕珊	2007	2016.10.02	接受基督教九龍五旬節會聯會按立為牧師。

喜 訊：

李宇海	2012	2017.02.18	與袁雅詠小姐在尖沙嘴浸信會舉行結婚典禮。
張 婷	2014	2017.03.19	與郭凱邦先生在香港浸信會浸神學院禮堂舉行結婚典禮。

哀 訊：

陳賜耀	1955	2016.12.30	妻子黃孝惠師母安息主懷。
鄭瑞娜 (鄭乃津)	1997	2017.04.08	安息主懷，5月1日舉行安息禮。
葉潔冰	2005	2017.02.15	安息主懷。
黎雅聰	2006	2017.01.25	父親黎郁榮弟兄舉行安息禮。
林克龍	2012	2017.04.09	岳父招良弟兄安息主懷，4月29日舉行安息禮。

教 授：

曹偉彤	1987	2017.02.22-24	一連三晚擔任香港浸信會聯會培靈會講員。
溫張蓮		2017.03.06	在北角浸信會假佛山舉行的長者福音旅行晚膳後分享見證。

※ 如有錯漏，祈為指正；如未盡錄，懇請見諒！ ※

2016 聖誕崇拜

19. 12. 2016



右起：溫張蓮老師、蔡燕萍校友及陳詠恩校友於校友詩班練習時為聖誕崇拜獻唱作準備



曹偉彤院長與一眾校友詩班合照



校友詩班於聖誕崇拜中心獻唱



聖誕聚餐前校友會會長朱維亮校友作謝飯祈禱



2016 聖誕崇拜

19. 12. 2016



羅凱慈博士(前排右三)及羅凌思博士(第二排右三)與眾同學合照



應屆校友會職員左起：朱維亮校友、黃滿麟校友及顏麗卿校友合照留念



吳國傑教授(右二)與 2007 年畢業班合照



抽獎嘉賓張天祥校友(右一)與眾得獎校友、同工、同學合照



抽獎嘉賓杜淑嫦校友(右一)與眾得獎校友、同工、同學合照



抽獎嘉賓吳李金麗校友(右一)與眾得獎校友、同工、同學合照

2016 聖誕崇拜

19. 12. 2016



抽獎嘉賓謝映琅校友(右一)與眾得獎校友、同工、同學合照



抽獎嘉賓胡文俊校友(右一)與眾得獎同工、同學合照



抽獎嘉賓曹偉彤院長(右一)與眾得獎老師、校友、同工、同學合照



左起：劉秀珍校友夫婦、張天祥校友夫婦及馬景泰校友夫婦留影

校友消息剪影

02. 2017 - 04. 2017



2017.02.06 校友詩班新春午膳及為溫張蓮老師慶祝生日



2017.02.06 出席練習的校友詩班成員為溫張蓮老師送上祝福

聖樂培靈會校友詩班剪影

02. 04. 2017



校友消息剪影

02. 2017 - 04. 2017



2017.02.06 溫張蓮老師與男聲部詩班員合照



2017.03.06 溫張蓮老師於內地舉行的長者福音晚膳中分享見證



2017.03.03 胡文俊校友夫婦與回港主持婚禮的李勝球校友茶聚

香港浸信會神學院校友會
2016.04.01-2017.03.31收支報告

收入			支出		
日期	摘要	金額 (港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港元)
16年5月11日	利息收入	2.09	16年5月23日	週年會員大會午膳津貼(21人)	774.70
16年5月30日	莊淑慧年費	100.00	16年5月23日	輓岑紹麟教授的母親安息帛金	400.00
16年5月30日	蔣如鳳二年年費	200.00	16年6月10日	週年會員大會講員費(林國彬)	750.00
16年5月31日	黃寶施永久會員費	1,000.00	16年6月24日	36期牧靈專訊印刷及郵費	2,920.00
16年7月29日	梁榮昌永久會員費	1,000.00	16年10月1日	校友會原子印	40.00
16年8月5日	劉世財永久會員費	1,000.00	16年11月21日	校友旅行午膳津貼(16人)	640.00
16年8月11日	利息收入	2.14	16年11月23日	印刷及郵寄校友旅行宣傳品	388.40
16年9月2日	袁麗華永久會員費	1,000.00	16年11月23日	奉獻母校教育經費	3,000.00
16年9月8日	李寶明永久會員費	1,000.00	16年12月19日	聖誕聚餐津貼退休校友(8人)	680.00
16年9月23日	鄧樂怡永久會員費	1,000.00	16年12月19日	聖誕聚餐抽獎費用	2,000.00
16年9月30日	蔡艷玲友誼會員年費	100.00	16年12月19日	詩班義務指揮車馬費	1,000.00
16年10月28日	鄔寶寶年費	100.00	17年2月8日	37期牧靈專訊印刷及郵費	1,990.50
16年11月11日	利息收入	2.14	17年2月8日	3月6日退修日營講員費(連達傑)	2,000.00
16年12月23日	莫少霞永久會員費	1,000.00	17年2月8日	3月6日退修日營午膳費	1,650.00
17年2月13日	利息收入	2.19	17年3月26日	詩班茶點費(2月6日)	500.00
17年3月6日	退修日營報名費	1,300.00			
		8,808.56			18,733.60
	本期結欠	9,925.04			
		18,733.60			18,733.60

截至 31/03/2017 恆生銀行往來戶口242-039543-001結存HK\$34,659.16

截至 31/03/2017 恆生銀行定期存款戶口265440453結存HK\$85,079.51

截至 31/03/2017 現金結存HK\$2,594.90

司庫：何家倫 核數：張澍佳



職·員·分·享

聯絡——黃滿麟

時間飛逝，轉眼間從母校畢業已六年，於校友會職員會擔任聯絡的事奉也已接近四年了。讓我借用此角落分享當中的事奉點滴。

也許有人會問：「能花額外的時間於全職事奉的教會以外服事，你教會是否很清閒呢？你個人是否很有恩賜、能力，以致牧會工作很順利呢？」答案當然是否定的。事實上我於上年初才新到現在的教會服事，加上自己的牧會經驗有限，原應有充足的理由從校友會的崗位退下來---例如需要大量的時間去和弟兄姊妹建立牧養關係等等。更甚的，我是一名「工作需要專注」的虔誠信徒！我心想，如果我放棄校友會的事奉，或許可以為自己提供多一點的休息時間；又如果我把事奉校友會的時間(縱然有限)通通轉為教會的服事，或許我會自我感覺良好一點，但我教會的事奉工作是否因此就必定更稱心愉快呢？我可以選擇靠車、靠馬，但我信成事的是耶和華！

另外，我於校友會的事奉是否很有成功感呢？又未必全然。但在這四年裡，我體驗到職員會成員互相補位的團隊精神，有時各職員會不分原有崗位，勇於承擔了不少其他職員工作上的困難，這是我十分難得的體會，也是能使我樂在其中的事奉經驗。

自己為何承擔校友會的事奉呢？就是要分擔母校的使命。在此，我想邀請更多的校友參與校友會的服事，主動聯絡我們，接受提名。於未來兩年，我盼望自己在校友會繼續略盡所能，讓各校友藉校友會保持與學院的聯繫。



浸神校友會詩班

招募詩班員及司琴

基督教是歌唱的宗教，透過詩歌，無論是歌唱者或聆聽者
都能從詩歌得著無限的安慰和激勵！

校友會詩班屬於每一位浸神校友

詩班顧問及指揮：溫張 蓮教授
 練詩時間及地點：每月第一個禮拜一下午2:30-4:30
 旺角彌街56號基督教大樓9字樓

報名方法：請致電9515-1351與詩班長蔡燕萍校友聯絡

我們等待更多校友加入詩班(尤其是男聲)！
我們需要校友在詩班練詩時擔任司琴！

參加詩班不單只是事奉和服務，也是一種享受和釋放！

編 · 者 · 的 · 話

勞孝宜(《牧靈專訊》編輯委員)

《牧靈專訊》(下簡稱牧靈)早在數期之前曾經藉著一份文章——「今天是美好的一天,但我卻不能看見」來提醒校友們不要小覷文字的力量。《牧靈》是校友會出版的刊物,至今不經不覺已經是第 38 期了,不知道校友們曾經閱讀多少期呢?校友會和《牧靈》都是十分需要眾校友們的支持,對於支持校友會方面,其中一個途徑是校友們可以透過閱讀《牧靈》,讓校友們可以緊貼地瞭解校友會的近況及近期的活動,是故,《牧靈》是眾校友們和校友會的文字橋樑。另一方面,《牧靈》也是十分需要眾校友們的支持,除了經常閱讀《牧靈》之外,校友們的踴躍投稿絕對不能缺少,校友們在閱讀今期的《牧靈》,不知道有沒有留意編輯委員會只有兩位編輯委員,我們都是默默地參與事奉,誠然,我們知道大家的繁忙,但其實我們與眾多校友一樣須要兼顧牧會繁忙的事奉,所以我盼望能夠有更多的校友有感動願意加入《牧靈》編輯委員會成為委員,彼此同心支持校友會和《牧靈》。

今期《牧靈》的出版,我們繼續有賴學院的眾教職員的協助,亦有不少校友們踴躍投稿。集眾校友、同工和編輯委員眾志成城,繼續以「精益求精」的精神出版了。我們繼續有「教授分享」,今期由鄭振華博士執筆跟校友們分享「聖經中的政治:一個宣講者不可以迴避的課題」。作為一個站講台講道的人,對於政治和新聞,是否完全不應該觸及呢?聖經又怎樣說呢?鄧紹光博士執筆以浸信會的傳統跟校友們分享教會與國家分離;孫如玲校友於八年前兒子出生後便辭去教會傳道的工作,專心在家中照顧孩子。她作為一個全職母親,跟校友們分享「親子閱讀——愛的互動」;而黃遠萍校友則以他的領受和事奉體驗,跟眾校友們分享一個很多人不敢觸碰的課題——「同性戀不是是非題」;潤別大家數期,由胡文俊校友撰寫「絕對 16」跟大家分享在牧會中常常會面對的問題——改變,盼望大家可以從中得到幫助。「按牧感言」方面,我們今期邀得在去年接受按牧的李燕珊校友跟校友們分享她的生命歷程;事奉的路,從來都不容易走。今期「畢業週年感言」有畢業二十年的譚國立校友跟校友們分享,他將牧養事奉喻作藝術的修為,來分享這些年和那些年的牧養點滴。也有畢業十年的徐非校友跟校友們分享「迎向下一個十年」,盼文章能夠成為眾校友的幫助;校友會每年例常的活動中,均會盡量邀請參加者為《牧靈》撰寫當中一些花絮(盼望下次你若被邀請時會欣然接受),今期我們相當榮幸,可以邀得一位校友之丈夫——鍾卓琪先生跟校友們分享校友會旅行——「石澳龍脊頭行山活動」;謝映琅校友和李金麗校友分別跟校友們分享去年聖誕崇拜的感想;李金麗校友不愧為資深校友及作家,她今期跟眾校友們分享「校友會退修日花絮」,內容豐富,盼望眾校友們細心閱讀。「職員的話」也是每期的指定動作,今期由校友會職員會擔任聯絡的黃滿麟執筆跟校友們分享當中的事奉點滴。我們會留心校友們的動態,在「校友消息」中,舉凡按立牧師、工場轉變、需要代禱、重病、安息、班會活動或校友其他關注事項等,都會盡量在《牧靈》知會眾校友們。

每期的《牧靈》亦肩負起對眾校友們作出例行的報告,包括:「學院消息」;「校友會報告」;「財務報告」...等等,而「宣傳廣告」則讓校友們知道校友會在不久的將來舉辦的活動,當中包括每年 5 月的校友會周年大會、11 月的校友會旅行和 12 月與學院聯合舉辦的感恩聖誕崇拜等等;「相片集」是用作刊登今期校友活動照片,因為校友活動照片很多,所以惟有把它們重點地刊登。當中一些由於印刷的版面有限,另外某些相片以黑白印出並不美觀,在這情況下,那些相片便會只在網上版刊登了。另一方面,《牧靈》需要更多校友們給予我們寶貴的意見和鼓勵,好讓我們能夠以「百尺竿頭,更進一步」的心,繼續為校友們服務,我們盼望眾校友齊心協力,讓眾校友藉著《牧靈》得益更多、愛主更多、感恩更多。願神賜福大家讓祂自己得著榮耀。阿們!



香港浸信會神學院

校友會周年會員大會

日期

2017年5月22日
禮拜一

時間

上午
10:00-12:30

專題

牧養的掙扎
與
成長

地點

九龍
旺角弼街56號
基督教大樓
9樓905室

講員

林偉廉校友
東區醫院主任院牧

內容

敬拜、獻唱、
專題、會務報告、
新一屆職員選舉、
分組禱告

會後午膳

自由參與(地點待定)

收費

- (1) 已交會費校友每位收餐費20元；
- (2) 未交會費校友及
所有家屬每位收50元；
- (3) 應屆畢業生及
學院教授及同工免費。

報名及查詢

朱維亮 9171-9371 電郵：wlfchu@gmail.com
黃滿麟 6142-3823 電郵：dmlw02@gmail.com
浸神同工Sanny 2768-5117
校友會電郵：info-email@alumni.hkbts.edu.hk

香港浸信會神學院校友會 會員登記表

表格請以正楷填寫，以便電腦處理之用。所提供的資料只供母校及校友會聯絡之用。

<input type="checkbox"/> 新/續期會員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更新		(請於適當的○或□內加上「✓」)	
姓名：(中) _____		(英) _____		牧師 / 先生 / 女士 / 伉儷	
通訊地址：_____					
電郵地址：_____		傳真：_____			
工作機構：_____		機構地址：_____			
電話：(住) _____		(辦) _____		(手提) _____	
修讀課程：					
<input type="radio"/> 裝備傳道課程 (校本部)		畢業年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神學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道學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宗教教育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跨文化研究高級文憑		<input type="checkbox"/> 基督教研究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文學士教牧學(教會音樂 / 宗教教育 / 神學學士 / 道學學士)		<input type="checkbox"/> 教牧輔導碩士 / 文憑			
<input type="checkbox"/> 神學學士					
<input type="radio"/> 造就信徒課程 (信徒課程)		畢業年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教牧進修課程聖經文憑		<input type="checkbox"/> 聖工學士		<input type="checkbox"/> 文學士(宗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基督教研究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基督教研究學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會費：					
<input type="checkbox"/> 一年會費\$100(獲發為期一年之校友證)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年 x \$100(獲發相等年期之校友證)			
<input type="checkbox"/> 永久會費\$1000(獲發永久校友證)					
付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銀行入賬(請附入數紙)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編號：_____)		金額：\$_____	

- 備註：1. 支票抬頭「香港浸信會神學院校友會」，或自行存入恆生銀行戶口：242-039543-001(HKBTS Alumni Association)，已辦銀行入 / 轉賬者請將收據副本連同申請表遞交本會，有關友誼會員資格可致電 27685117 向母校同工羅佩珊姊妹(Sanny)查詢。
2. 填妥後請傳真(852)2630 1373 或寄回香港新界西貢北西澳年明路一號香港浸信會神學院校友會收 (Hong Kong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 Alumni Association, 1 Nin Ming Road, Sai O, Sai Kung (North), N.T., Hong Kong)

申請人簽署：_____

填寫日期：_____

持校友證優惠

憑香港浸信會神學院校友會發出之會員證，校友除參加校友會收費活動可獲折扣優惠外，亦可享有母校下列提供個人之優惠服務：

八折優惠(*無校友證者，可享九折優惠)

1. 收費之公開學術活動；
2. 神學院出版之書刊物品(只限自用)；
3. 短期租用母校地方設施自用(只限個人及直屬家眷)，包括：(1)營舍房間 (2)大、中、小課室(西澳院舍及市區教育中心)

特別收費

1. 西澳院舍練琴室按時收費與本院非裝備傳道課程學生相同。
2. 於西澳院舍大禮堂舉行婚禮，收費與浸聯會堂會友相同(只限個人)。
3. 西澳燒烤場收費與母校教職員及學生相同(只限個人及直屬家眷)。

如有查詢歡迎致電 2768 5117 或透過 info-email@alumni.hkbs.edu.hk 與羅佩珊姊妹(Sanny)聯絡。詳細之優惠一覽表可於浸神網頁 www.hkbs.edu.hk 進入「校友會」內之消息通告欄中下載。